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临 2025-030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以微信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6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6 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 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财务信息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审计）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二）《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 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根据中国证监会、国务院国资委等规定要求，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并依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中

央企业章程指引》、《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临 2025--031 号）。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 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四）《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 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关于制订〈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 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六）《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 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鉴于吴刚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根据董事会现有人员情况，同意补选张日明董事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

（七）《关于在北京市大兴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 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根据公司战略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北京市大兴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一中农发粮安生物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研究院”），注册资本 1,500 万元。研究院旨在打造集科技创新研发、战略决策支撑、重大项目承接、科技成果转化、科技合作交流、科研人才引育、创新运营支持、科技情报研究为一体的引领性、创新性科研平台，加快产出引领性原创性科研成果。

董事会认为：新设研究院可以有效汇聚内外部科研要素，推动公司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吸引和培养高端人才，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意在北京市大兴区

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授权经营班子办理具体投资事宜。

特此公告。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